（上接B164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编制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二）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结合2024年度公司治理、社会以及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进展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ESG）治理报告》。

（十三）《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并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四）《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4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并编制了《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五）《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自身2024年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制定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自查，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等要求，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独立董事宁振波先生、严福洋先生、李云超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

（十七）《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8）。

（十八）《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根据《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以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5）第440A014449号），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二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二十一）《关于修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公司拟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二十二）《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根据《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以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5）第440A014449号），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二十三）《关于终止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鉴于市场环境与制定员工持股计划时已经发生了重大变化，且公司员工的收入水平及风险承担能力等主客观条件各有差别，经公司内部沟通，若继续实施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激励目的和效果。

综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意愿、近期市场环境因素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经慎重考虑，根据法律法规等规定，公司拟终止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配套的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

因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均未成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将由公司董事会择机出售，所获收益归属于公司；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其他剩余财产进行清算和分配。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以及《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5-014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吕成伟召集和主持，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列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合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公司重大决策及重要经营活动审议和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履职等方面进行有效的监督，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结合2024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制定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三）《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预算报告是以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为基础，综合公司的市场和业务发展计划以及政策变动、行业形势、市场需求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结合年度总体经营目标，对2025年经营情况进行预测并编制，制定了《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88,805.7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396.43万元。现结合2024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截至2025年4月21日，公司总股本为121,303,799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601,930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120,701,869股。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并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0,350,934.5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金额占2024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94.35%。拟转增48,280,74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9,584,547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六）《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七）《关于批准报出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依法编制了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财务报表出具了审计报告，监事会拟批准报出上述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度审计报告》。

（八）《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7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九）《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自身2024年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制定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监事会同意披露《中望软件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十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十二）《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根据《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以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5）第440A014449号），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十三）《关于终止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鉴于市场环境与制定员工持股计划时已经发生了重大变化，且公司员工的收入水平及风险承担能力等主客观条件各有差别，经公司内部沟通，若继续实施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激励目的和效果。

综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意愿、近期市场环境因素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经慎重考虑，根据法律法规等规定，公司拟终止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配套的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

因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均未成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将由公司董事会择机出售，所获收益归属于公司；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其他剩余财产进行清算和分配。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以及《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5-015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8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48.60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0.50元，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3,064.3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5,168.97万元（其中保荐承销费（含增值税）13,856.93万元已在募集资金中扣除，剩余1,312.04万元发行费用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17,895.33万元，实际到账金额为219,207.37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3月8日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3月8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440C000089号《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51,915.39万元；（2）累计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61,004.21万元；（3）以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5,028.36万元（含支付的价款及相关的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17,947.97万元（包括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未到期金额为6,202.0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539.79万元，项目结项划转（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296.4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4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300.73万元。

本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值加计的尾数不相等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20年2月1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为进一步提升本公司治理水平，更好地促进本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的修订于2024年8月16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1年3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京路支行、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自贸区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余额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内募集资金余额（元）
1	广州中望智间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高新区支行	44050158050700003333	3,007,280.77
合计				3,007,280.77

注1：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是本公司与银行分行或支行签订，经审批后在银行下属支行开立募集资金账户。

注2：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注销的募集资金账户不在此处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3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4年3月10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未到期或无固定期限还未赎回的金额为6,202.00万元。本年度，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金额229,779.52万元，已赎回223,577.52万元，获得收益640.85万元。

具体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元）	产品成立日	产品到期日	到期收益（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情况说明
1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45,630,000.00	2023-9-18	2024-3-18	657,452.25	已到期赎回
2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39,683,000.00	2023-10-16	2024-1-16	289,024.52	已到期赎回
3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00.00	2023-11-17	2024-2-20	459,166.67	已到期赎回
4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122,450,000.00	2023-11-17	2024-2-20	937,082.64	已到期赎回
5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17,500,000.00	2023-12-8	2024-3-8	130,496.53	已到期赎回
6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0,000.00	2023-12-8	2024-3-8	223,708.33	已到期赎回
7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123,387,000.00	2024-2-3	2024-5-23	909,979.13	已到期赎回
8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00.00	2024-3-1	2024-5-31	447,416.67	已到期赎回
9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63,600,900.00	2024-3-18	2024-8-19	789,004.50	已到期赎回
1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124,296,979.00	2024-5-23	2024-7-2	255,499.35	已到期赎回
11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58,000,000.00	2024-6-6	2024-9-6	333,500.00	已到期赎回
12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124,552,478.00	2024-7-5	2024-8-6	210,355.30	已到期赎回
13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124,762,833.00	2024-8-8	2024-9-9	199,620.53	已到期赎回
14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14天期国债逆回购	49,998,000.00	2024-8-7	2024-8-21	34,978.01	已到期赎回
15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7天期国债逆回购	50,033,000.00	2024-8-21	2024-8-28	17,981.03	已到期赎回
16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2天期国债逆回购	50,052,000.00	2024-8-28	2024-8-30	10,157.13	已到期赎回
17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28天期国债逆回购	30,000,000.00	2024-8-7	2024-9-4	42,205.48	已到期赎回
18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7天期国债逆回购	50,062,000.00	2024-8-30	2024-9-6	17,655.43	已到期赎回
19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7天期国债逆回购	50,122,000.00	2024-9-6	2024-9-13	23,663.76	已到期赎回
20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7天期国债逆回购	50,145,000.00	2024-9-13	2024-9-20	13,075.47	已到期赎回
21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28天期国债逆回购	30,000,000.00	2024-9-4	2024-10-8	54,172.60	已到期赎回
22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14天期国债逆回购	49,158,000.00	2024-9-20	2024-10-8	45,407.18	已到期赎回
23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14天期国债逆回购	72,000,000.00	2024-10-8	2024-10-9	5,214.58	已到期赎回
24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2天期国债逆回购	6,263,000.00	2024-10-9	2024-10-11	1,497.45	已到期赎回
25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1天期国债逆回购	6,264,000.00	2024-10-11	2024-10-14	318.95	已到期赎回
26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7天期国债逆回购	73,000,000.00	2024-10-9	2024-10-16	30,365.00	已到期赎回
27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2天期国债逆回购	6,265,000.00	2024-10-14	2024-10-16	615.69	已到期赎回
28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3天期国债逆回购	5,600,000.00	2024-10-16	2024-10-21	1,333.33	已到期赎回
29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3天期国债逆回购	6,200,000.00	2024-10-21	2024-10-24	952.16	已到期赎回
30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14天期国债逆回购	67,000,000.00	2024-10-16	2024-10-30	48,157.39	已到期赎回
31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1天期国债逆回购	68,000,000.00	2024-10-31	2024-10-31	3,592.82	已到期赎回
32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7天期国债逆回购	9,200,000.00	2024-10-24	2024-10-31	3,421.00	已到期赎回
33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2天期国债逆回购	3,206,000.00	2024-10-31	2024-11-4	580.33	已到期赎回
34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3天期国债逆回购	3,206,000.00	2024-11-4	2024-11-7	422.53	已到期赎回
35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2天期国债逆回购	3,207,000.00	2024-11-7	2024-11-11	620.93	已到期赎回
36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3天期国债逆回购	3,207,000.00	2024-11-11	2024-11-13	332.74	已到期赎回
37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14天期国债逆回购	12,300,000.00	2024-10-31	2024-11-14	8,321.88	已到期赎回
38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14天期国债逆回购	61,700,000.00	2024-11-14	2024-11-28	42,099.67	已到期赎回
39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2天期国债逆回购	3,208,000.00	2024-11-13	2024-11-15	612.33	已到期赎回
40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4天期国债逆回购	3,209,000.00	2024-11-15	2024-11-19	292.24	已到期赎回
41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7天期国债逆回购	74,050,000.00	2024-11-14	2024-11-21	25,334.23	已到期赎回
42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2天期国债逆回购	3,210,000.00	2024-11-19	2024-11-21	317.22	已到期赎回
43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7天期国债逆回购	75,000,000.00	2024-11-21	2024-11-28	25,332.22	已到期赎回
44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14天期国债逆回购	75,024,000.00	2024-11-28	2024-12-12	51,622.60	已到期赎回
45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7天期国债逆回购	65,000,000.00	2024-12-12	2024-12-19	23,671.59	已到期赎回
46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3天期国债逆回购	65,023,000.00	2024-12-19	2024-12-22	11,811.92	已到期赎回
47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7天期国债逆回购	62,000,000.00	2024-12-23	2024-12-30	20,012.33	已到期赎回
48	广发证券广州科韵路营业部	4天期国债逆回购	62,020,000.00	2024-12-30	2025-1-3	–	未到期
合计			2,297,795,190.00			6,408,455.64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超额募集资金47,3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0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2年5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超额募集资金47,3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0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3年6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超额募集资金47,3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0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3年8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超额募集资金47,3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0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共计161,004.21万元（含衍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超募资金进行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不存在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12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中望软件全球研发中心及运营总部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三维 CAM 应用研发子项目”及“通用 CAE 前后处理平台研发